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安德力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力”）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三水支行”）申请1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安德力高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3081478515X

3、成立日期：2013年11月07日

4、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工业园区东阳大道东侧

5、法定代表人：张启发

6、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7、经营范围：有机硅化合物及高分子材料行业专用设备及配件、锂电池行业生产用专用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气凝胶及其制品、有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安德力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合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5年

3、担保金额：10,000万

4、担保情况：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安德力公司提供名下位于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工业园区 194,473.9 平方米工业用地及其上盖作抵押担保；同时追加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天宝利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安德力本次融资拟用于投资有机硅化合物及高分子新材料建设项目。市场前景广阔、项目可行，符合集团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安德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系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48.81%。

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